

一、招标条件

嵊州经济开发区长三角协同发展产业园及基础设施提升改造项目一浙锻路等道路综合提升工程（四标段）已经由绍兴市·嵊州市备案。招标人为嵊州市东开光电有限公司,工程所需资金来源为自筹。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嵊州经济开发区长三角协同发展产业园及基础设施提升改造项目一浙锻路等道路综合提升工程（四标段）进行公开招标。本次招标对投标报名人的资格审查，采用资格后审方法选择合适的投标申请人参加投标。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 1. 本次招标项目的建设地点：嵊州经济开发区长三角协同发展产业园内
- 2. 工程规模：本项目概算总投资为30187万元，工程建安费为21193万元。本次招标工程概算建安费为1858.3万元，
- 3. 审定造价：18320359.00(元)
- 4. 本公告共划分为1个标段

标段编号	标段名称	招标范围	工期(天)
A3303270430001446001001	嵊州经济开发区长三角协同发展产业园及基础设施提升改造项目一浙锻路等道路综合提升工程（四标段）	本标段含经环北路、经环东路两条道路。其中经环北路东起现状经环西路，南至现状经环东路，道路改造全长约为2.2km，道路标准宽度15、22m，双向两车道；经环东路北起现状经环北路，南至现状加佳控股大门口，道路改造全长约为1.1km，道路标准宽度22m，双向2车道；两条路均为水泥混凝土路面。本次改造设计的主要内容为对现状水泥路面进行“白改黑”改造；对道路平、侧石进行更换，已有人行道进行病害修复、面层抬升更换，路侧无人行道的路段增设人行道；优化道路交通组织，交叉口进行渠化设计，提高道路的通行能力；根据雨水管道摸排资料，对有问题的管道进行修复改造；对道路沿线总体景观绿化进行综合提升。	180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 1. 资质等级及范围：[市政公用工程三级](含)以上
- 2. 项目负责人资质类别和等级:[市政公用工程二级](含)以上
- 3.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4. 其他要求: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资格要求：市政公用工程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且不得担任其他未通过验收的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负责人。 投标人拟派安全员资格要求：具备有效的安全员C证（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投标人拟派施工员资格要求：具备市政专业的施工员证书。 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施工员、安全员须提供开标前六个月投标申请人所属社保机构养老保险缴纳清单或证明。 2. “在建工程”认定： 2.1在省级诚信平台（浙江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系统（原：浙江省建筑市场监管与诚信信息发布平台）、浙江省交通运输厅建设市场诚信信息系统、浙江省水利建设市场信息平台）有在建记录,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了变更项目负责人或工程完工书面资料，没有在诚信平台及时变更，视同为有在建工程。 2.2在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的个人工程业绩有记录，但在该平台上没有相关的竣工验收资料的，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的竣工验收合格证明材料（工程所在地工程质量监督机构出具的《工程质量监督报告》或工程所在地工程质量监督机构出具的竣工验收合格证明材料或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表或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表复印件），若没有在

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视为有在建工程。 2.3同一投标人拟派同一项目负责人的，如已有项目被确定为中标候选人，参照有“在建工程”的规定执行。 3. 其他要求： 3.1企业和法定代表人及项目负责人三年内无行贿犯罪记录（以“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为准）。 3.2企业和项目负责人没有被相关监管部门（行业主管部门、招投标监督部门）限制、清出嵊州市市场记录（具体时间以监管部门规定时限为准）。 3.3企业和法定代表人没有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以最高人民法院“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为准）。如有特殊情况的，由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执行法院的有效依据。 3.4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没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4.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5. 省外企业需提供省外企业进浙承接业务备案相关证明或查询记录的相关网页截图。

四、投标

- 1. 投标报名截至时间:2023年07月06日
- 2. 开标开始时间:2023年07月06日 11:00
- 4. 开标地点:嵊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评标室2
- 5. 现场投标地点:嵊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评标室2
- 6.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系统开标，投标人可在本企业电脑上自行解密，请各投标单位使用IE11浏览器访问嵊州不见面开标大厅，使用CA锁登录，完成远程开标。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
<http://220.191.224.7:8088/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

五、招标文件的领取

- 1. 领取时间:2022年06月14日至2023年07月06日
- 2. 领取地点:嵊州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
- 3. 招标文件价格:每套售价¥0.00元每标段。

六、保证金信息

- 1. 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2023/7/3 16:00:00
- 2. 保证金账号:浙江嵊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000112849317001717;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嵊州支行营业部:6232811450000134477; 中国工商银行嵊州东城支行:9558851211002420751; 绍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嵊州支行:6224861565799076385;
- 3. 保证金金额:350000.00元

七、其他说明

八、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嵊州市东开光电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 浙江建城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嵊州市经济开发区浦南大道388号科创中心17楼	地 址: 嵊州吾悦广场写字楼四楼
邮 编: 312400	邮 编: 312400
联 系 人: 周辰平	联 系 人: 马佳丽
电 话: 0575-83275917	电 话: 0575-83508835
传 真:	传 真:
电 子 邮 件: 395998599@qq.com	电 子 邮 件:

